

驻马店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

驻马店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

通 告

(2021年4号)

近期，南京、张家界、郑州等地先后发生本土疫情，国内新冠肺炎疫情呈多点蔓延趋势，我市也出现一例输入性无症状感染者，当前疫情形势日趋严峻复杂。为切实维护广大市民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，巩固疫情防控成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近期有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且已返驻人员，要主动向社区（村庄）和单位报告，配合落实疫情防控措施。即将从境外和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来驻返驻人员，须提前24小时主动向社区（村庄）报备核酸检测及14日内主要行程轨迹等情况，并严格遵守各项疫情防控措施。

二、全市所有社区（村庄）设立检测站点，并向广大群众公布（更新）国内最新中高风险地区名单。对外来人员查验健康码、行程卡，凡发现国内中高风险地区来驻返驻人员立即向所在社区（村庄）报告，并做好相关人员防护措施。

三、全市各级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政务服务大厅、医院、学校、商超、宾馆、饭店、农贸市场、车站、药店、银行、景区、养老院、托幼机构、福利院、各类场馆、监所、集中隔离点等人

群易聚集的公共场所，要严格落实人员测体温、“一卡一码”（行程卡、健康码）、规范戴口罩、疫苗接种、一米线和通风消毒等防控措施。养老院、福利院、监所等场所实行封闭式管理。

四、全市所有未设立发热门诊的医院、社区卫生服务机构、诊所，不得接诊发热患者；各级各类药店不得售退热、止咳药品。市民如出现发热、头痛、咽痛、流鼻涕、干咳、乏力、嗅（味）觉减退、腹泻等不适症状时，请及时到就近的发热门诊就诊，就医途中不得乘坐公共交通工具，全程规范佩戴口罩，做好个人防护。

五、减少人员聚集，倡导广大群众红事缓办、白事简办，暂停举办100人以上聚集性活动，100人以下聚集性活动要制定疫情防控方案，并报市县（区）疫情防控指挥部批准。全市所有培训机构暂停线下培训。网吧、KTV、游艺厅、演艺厅等封闭式营业场所，要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要求落实具体措施，禁止中高风险区返回人员进入。

六、持续倡导健康生活方式，广大群众日常生活中继续加强个人防护，做好家庭消毒，注意饮水和食品卫生，勤洗手、常通风、戴口罩，保持1米以上社交距离等良好卫生习惯。不扎堆、不聚集，文明用餐，注意咳嗽礼仪。

七、广大群众要密切关注国际国内省内疫情信息动态，谨慎安排个人行程，非必要不离驻，暂缓外出旅游、出差和探亲访友，

避免旅途交叉感染。

八、接种新冠病毒疫苗是目前预防控制新冠肺炎疫情最直接、最有效的手段，请符合接种条件的群众尽早接种新冠病毒疫苗，尽快建立全民免疫屏障，已经接种疫苗的市民还要继续坚持戴口罩、勤洗手等良好的卫生习惯，切实做好个人防护。

九、对于不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责任的相关单位、不如实报告个人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人员，将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严肃追究责任。

驻马店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

2021年8月3日

